

对上帝  
品格的  
简明陈述

本·克拉姆里奇

# 对上帝品格的简明陈述

## 目录

|                              |           |
|------------------------------|-----------|
| 目录.....                      | 2         |
| 前言.....                      | 4         |
| 简介.....                      | 6         |
| <b>预言之灵缩写并支持的米勒耳原则</b> ..... | <b>11</b> |
| 死亡的起源 .....                  | 12        |
| 谁是灭命的天使? .....               | 14        |
| 谁杀了埃及的长子? .....              | 15        |
| 上帝容忍暴力与战争吗? .....            | 17        |
| 希伯来人要靠战争夺取迦南地吗? .....        | 17        |
| 上帝使用武力吗? .....               | 18        |
| 武力也包括暴力 .....                | 19        |
| 撒但是如何被赶出天庭的? 通过实际的武力? .....  | 19        |
| 上帝的审判 .....                  | 21        |
| 祂的报应、忿怒和烈怒 .....             | 23        |
| 上帝忿怒的例子: 谁选了以色列的第一任国王? ..... | 23        |

|                                    |           |
|------------------------------------|-----------|
| 上帝的撤回对人来说乃是灾难 .....                | 24        |
| 上帝慈爱的尽头 .....                      | 26        |
| 律法是上帝品格的副本 .....                   | 27        |
| 基督降世的使命 .....                      | 29        |
| 耶稣完全彰显了祂父的品格 .....                 | 30        |
| 理解赎罪：上帝或祂的律法要求耶稣必须死，才能赦免我们吗？ ..... | 32        |
| 从完全不同的角度来看赎罪 .....                 | 35        |
| 上帝审判或定罪吗？ .....                    | 36        |
| 定罪的根源 .....                        | 36        |
| 谁在最后的审判中宣布对恶人的审判？ .....            | 37        |
| 镜子原则 .....                         | 41        |
| 上帝取了法官的特质 .....                    | 45        |
| <b>我们的先锋论上帝品格的著作 .....</b>         | <b>46</b> |
| 乔治·法菲尔德（George Fifeild） .....      | 46        |
| 琼斯（A.T. Jones） .....               | 47        |
| 瓦格纳（E.J. Waggoner） .....           | 48        |
| 结论.....                            | 49        |

除非特殊标明，所有经文均摘自英王钦定版圣经。

本书谨献给凡回应天父慈爱的吸引，并全心寻求祂的人。

## 前言

在理解圣经上，上帝想让我们尽可能按照圣经的字面意义去理解。然而，有时字面意思可能会有悖基本法则，例如当耶稣说：“我是葡萄树”时，相信祂就是一棵葡萄树，或如果他们真顺从祂的话，会认为祂希望人按字面意义去吃祂的肉，喝祂的血。

基督教的众多教派充分表明我们在理解圣经上存在一定困难。一些主要的误解已导致了诸多的错误教义，如地狱的永火、灵魂不死、上帝的律法已经被废、律法主义、对两约的错误认识、以星期日为安息日、三位一体、对赎罪的各种错误理解。自基督使徒教会后的数世纪以来，我们这些自称为祂门徒的人一直对自己的无知茫然自信。

我们能从中学到什么？我们应在对圣经理解的确定性和我们所珍视的教义上保持谦卑。我还指出，这些误解存在一些共同点。首先，它们都源于对上帝品格的误解，其次，它们是在没有系统的研究框架下发展起来的。

我们在研究上帝圣言时，都怀有未意识到的偏见和错误的想法。我们并不像自以为的那样了解自己（耶 17:9）。无所不知的上帝知道我们的偏见和错误的想法，祂允许我们按照自己的理解去理解祂的圣言，但祂不会不借着祂的灵启迪我们。

虽然我们的天父渴望并应许我们能认识真理，但祂知道在我们准备好之前就向我们显明正确的理解，会让我们拒绝祂并刚硬己心。祂极为睿智，以致不会犯错，如此良善，以致不会伤害我们，因此，祂不会强迫我们的良心，但祂会倾其全力，在不违背我们自由意志的情况下，给我们机会去辨识我们思想中的错误，祈求赦免，并更正我们的误解。

我们根深蒂固的、通常是潜意识的信念影响着我们对圣经的方式，同时信仰也受到我们成长环境的影响，从而塑造了我们对权威和上帝是终极权威的观点。我们的信仰也受到了文化的影响——东西方的思维方式可能差异很大，经验或直觉对分析或科学。我们通过学校、电影和互

联网(尤其是社交媒体、youtube 和新闻媒体)对男女以及整个社会的角色的理解，常常塑造了我们的信念，使我们很难正确地理解圣经。

鉴于此，在不违背我们自由选择的情况下，上帝正在尽全力打破我们与祂之间的隔墙。当我们研究圣经时，我们不想只拿出一节或一段，甚或一些经文，来证明我们想要表达的思想。我们要对全部圣言做清晰、合乎逻辑、前后一致的解读。

不按照原意去理解圣经，就是或者灵意化，或是过于字面化。那么，我们如何才能知道圣经的本意呢？一些“简明的陈述”可不可能并不像我们认为的那么简明呢？

这就是将上帝的末后子民与其他对其理解感到满意的教派区别开来之处。耐心、谦卑和祷告的决心能让我们把圣经中的一切内容都放在其上下文中，我们也要愿意接受挑战我们现有理解的新真理。这是通向全部真理的唯一途径。

我们的品格因着仰望上帝的品格而得以改变（林后 3:18）。对上帝品格的错误理解会导致犯罪，而这不仅会伤害我们和与我们接触的人，也会影响到上帝。我们在很大程度上忽略了我们的罪对上帝的心所造成的影响。

他们在一切苦难中，祂也同受苦难；并且祂面前的使者拯救他们；祂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在古时的日子常保抱他们，怀褻他们。（赛 63:9）

对于那些相信耶稣必再来拯救祂的百姓，并相信祂必很快复临的人，我想让你思考一下这个问题：耶稣为什么还没有回来？

如今笼罩世界的，乃是误解上帝的黑暗。世人逐渐丧失对祂品德的认识。祂的品德受到了误会和曲解。就在这时，有一个从上帝那里来的信息要传出。这个信息带着光照人的影响和拯救的能力。上帝的品德必须显明。祂荣耀的光辉，就是祂良善、怜悯和真理的光，必要照亮这个黑暗的世界。（《基督比喻实训》第 415 页，第 3 段）

恩典的最后光芒，就是要传给世界的恩典最后的信息，是关于上帝慈爱品德的启示。上帝的儿女应当彰显祂的荣耀。他们要在自己的生活和品格上显明上帝的恩典在他们身上的成就。（《基督比喻实训》第 415 页，第 5 段）

基督正热切地等候着要在教会中显示祂自己。当基督的品格完全地再现在祂的子民身上时，祂就要来接属于祂自己的人。（《基督比喻实训》第 69 页，第 1 段）

## 简介

达努塔森·布朗（Danutasn Brown）

那些所谓的“清晰陈述”真地像我们想的那样清晰吗？

人们反对深入研究上帝如何行事的主要理由是我们正在破坏圣经的“简明”和“字面意义”。对他们来说，像“我要将所造的人……从地上除灭”（创 6:7）的经文，显然意味着上帝超自然地并直接用洪水毁灭了世界。“耶和华将硫磺与火从天上耶和华那里降与所多玛……”也是如此。但是关于这些故事，还有其他说法吗？

有一些类似的上帝所采取之行动的“简明陈述”，圣经本身已经重新做出了解释与扩展。例如：

**耶和华晓谕摩西说：**“你打发人去窥探我所赐给以色列人的迦南地，他们每支派中要打发一个人，都要作首领的。”（民 13:1）

根据运用简明陈述之字面意义原则的圣经学生来说，除了说差派探子是上帝的主意之外，似乎没有他法来解释这一点。但摩西在《申命记》中重新对这一事件做出了完全不同的解释：

我对你们说：“你们已经到了耶和华我们上帝所赐给我们的亚摩利人之山地。看哪，耶和华你的上帝已将那地摆在你面前，你要照耶和华你列祖的上帝所说的上去得那地为业；不要惧怕，也不要惊惶。”

**你们都就近我来说：**‘我们要先打发人去，为我们窥探那地，将我们上去该走何道，必进何城，都回报我们。’

这话我以为美，就从你们中间选了十二个人，每支派一人。”  
(申 1:20-23)

这里似乎说是以色列人的主意，而非上帝的！但你从上帝最初的命令里永远都看不出这个意思，那里似乎非常明显，*清楚地*表明那是上帝的主意。

现在读者或许想知道，我们应该如何回应这个矛盾？这也正是我们所写的有关上帝品格的材料的目的是！我们一直在试图做出解释。

然而，这本小册子的目的不是要解释，而是要表明表面上似乎很确切且清晰的，或许有时并非如此。上帝想让我们深挖——尤其是当圣经中的直接陈述与上帝赐给人有关祂儿子耶稣基督的启示不一致时。

这里有另一个例子：

耶和華又向以色列人發怒，就激動大衛，使他吩咐人去數點以色列人和猶大人。(撒下 24:1)

已经很清楚，不是吗？一清二楚！上帝发怒了，所以祂让大卫去数点以色列人。当大卫数点时，上帝就降瘟疫刑罚了大卫这种骄傲的做法。七万人死了。这是一个很奇怪的故事，但是对于那些生在上帝直接杀人这个传统说法中的人来说，就没有必要去质疑这个问题，因为上帝可以做任何祂想做的事。

但当非基督徒读到这个故事时，问题就来了。这既是上帝的主意，祂为什么还要因大卫的做法而刑罚他呢？他们说不是很有道理吗？尤其是在看到这种经文时：

人被试探，不可说：“我是被上帝试探”；因为上帝不能被恶试探，祂也不试探人。(雅 1:13)

显然是上帝试探了大卫。那么，该怎么办呢？接受这个认知上的不一致？接受某些事情是奥秘？

但圣经不允许我们那样做。历代志上二十一章一至三节给我们讲述了另一个故事：

撒但起来攻击以色列人，激动大卫数点他们。大卫就吩咐约押和民中的首领说：“你们去数点以色列人，从别是巴直到但，回来告诉我，我好知道他们的数目。”（代上 21:1,2）

这里说是撒但激动大卫去数点人数，而非上帝！这是怎么回事？历代志上是生活在撒母耳之后很久的以斯拉所写的。我们能指责以斯拉把撒母耳所说清楚的“耶和华如此说”的话灵意化了吗？不仅是灵意化了……以斯拉颠倒了整个事件！

另一个著名的例子是上帝多次“派”恶灵去搅扰人。

耶和华的灵离开扫罗，有恶魔从耶和华那里来扰乱他。（撒 上 16:14）

上帝与恶魔沟通并与他们一同折磨人吗？论到上帝派恶灵降在扫罗身上和激动大卫数点以色列人，《基督复临安息日会圣经注释》是这样说的：

**“圣经有时把上帝描绘成在做祂所没有特别阻止的事。”**  
（《SDA 圣经注释》卷二，第 531 页，对撒 上 16:14 的注释）

“在本节中我们看到了上帝被说成是在做祂并没有阻止之事的另一个例子。”（《SDA 圣经注释》卷二，第 710 页，对撒 下 24:1 的注释）

在解释上帝作为的字面直白意思时，这是许多人都在使用的一个非同寻常的原则。在希伯来人的思想中，可以说上帝做了一些祂没有阻止的事。故此，在数点以色列人这件事上，撒但激动了大卫，但因为上帝没有阻止他，因此，圣经便说上帝激动了大卫。这就引出了一个问题：我们怎能知道上帝何时直接行动，而何时是祂允许某事发生呢？

请注意另一节经文。扫罗族基拉的儿子示每咒骂大卫，并因他败给押沙龙而嘲笑他。大卫的士兵想要因此而杀了示每。然后，大卫这样说：



王（大卫）说：“……他咒骂是因耶和华吩咐他说：‘你要咒骂大卫。’如此，谁敢说你为什么这样行呢？”（撒下 16:10）

耶和华告诉示每去咒骂大卫了吗？当世人咒骂时，是因为上帝让他们咒骂吗？大卫这么说是什么意思？以下是著名的释经家亚当·克拉克的解释：

“没有人能想象上帝会命令一个人去咒骂另一个人，更不用说命令示每这样的恶人去咒骂大卫那样的人了；但这是希伯来语的一个特点，它并不总是区分**许可**和**命令**。圣经常常把祂允许做的事，或祂本着祂的美意而不**拦阻**的事，说成是上帝做的。然而，大卫认为这一切都是上帝所允许的对他的**惩罚和羞辱**。”（亚当·克拉克对撒下 16:10-11 的注释）

更多的例证，请参阅论到杀死扫罗王的经文：代下 10:13,14;10:4

正如我们所看到的，我们通常需要更多细节才能真正了解故事中发生了什么。在上面的例子中，我们若只从字面上理解上帝的作为，那么，我们就会得到错误的印象。

“当圣经说上帝使人心刚硬，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给他们一个生发错误的心，以致让他们认为上帝行事不义时——也就是说祂在**违背祂的品格行事**——这决不意味着全能的上帝有一种有效的推动力。**所有那些动词——使刚硬、使眼瞎、交给、使生发、欺骗等，都是一种普通的希伯来语说法，只是允许的意思，听起来虽是主动的，这种用法却是毫无争议的。**（Thomas Pierce，卷五，1658 年版，第 23-24 页，Jackson 写的《上帝的美意》第 401 页引用了这段话）

然而，这就是问题的核心。倘若圣经在写上帝行事时用的是主动语态，却仍可以指允许的意思，那么我们如何才能确知上帝是在直接行事，还是允许人如此行呢？当圣经用同样的方式去记录时，我们如何才能分辨呢？唯有一个途径——如果直接做的事**违背上帝的品格**。

命令恶灵去搅扰人，不符合上帝的品格，也不在祂的方法之列。因此，“有恶魔从耶和華那里来扰乱扫罗”一定是上帝允许恶魔去扰乱扫罗的意思，因为扫罗推开了上帝的灵，因此上帝就不会保护他不受恶灵的攻击。

因此，正确理解上帝的话要求我们知道上帝是谁。想要认识上帝，就需要认识祂的儿子，并通过基督的教训把上帝的品格一块一块地像拼图一样拼在一起。由于我们属肉体的仇恨，上帝的品格总是自然地被我们误解。我们在思考上帝如何并为何行事时，必须谨慎。我们应忍耐、谦卑并系统地寻找在这一主题上所有的相关内容。

在理解诸如洪水之类的大型事件时，我们不应该看看圣经其他地方有没有对这个事件进行任何扩展吗？这里有一个例子：

“你要依从上古的道吗？这道是恶人所行的。他们未到死期，忽然除灭；根基毁坏，好象被江河冲去。他们向上帝说：离开我们吧！又说：全能者能把我们怎么样呢？”（伯22:15-17）

这节经文赋予了这件事一个不同的维度。它不仅仅是在说上帝发怒，然后出手了。现在这节经文说上帝被推开，并且祂尊重人类的自由意志——这与大多数人从《创世记》第六章中得到的印象截然不同。

这就是何为对上帝品格的研究。这不是对圣经的攻击，而是试图更好地理解并认识上帝，也就是耶稣在约翰福音十七章所说的，这是永生的关键。这不是一个简单的话题，因为圣经中的每一个故事都必须从上帝的行事方式、人们对上帝行事的看法、他们的文化中对公义与慈爱的世界观、他们所处的环境、拥有多少亮光等方面来理解。故此，只是说上帝允许撒但做一些事情并不总是正确的。

我们已经在不同的书籍中清晰地指出了不同的原则。《地球的主权》、《上帝所行奇异的事》、《自然的公义与赎罪》和《灭命的天使》。建议读者从这些书籍中获得更多细节。这些书籍可在 [Maranathamedia.com](http://Maranathamedia.com) 网站中获取。

我们在这里整理出了一些在决定上帝是否暴力之前，必须予以思考的重要陈述。通常当我们分享这些内容时，“直接阅读”之主流观点的支持者会说，这并没有否定他们的经文。他们会说，我们只是说了故事的一面，为什么我们不拿出其他经文呢？

我们之所以没有拿出审判来自上帝的经文，是因为我们不否认上帝的审判会发生。**我们乃是要展示那些能给审判如何起作用带来更多亮光的内容，而这常常是被人忽视的。**我们要让读者自行思考应如何把这些内容与那些没有包含在其中的内容相协调起来。上帝呼召我们去与祂辩论（赛 1:18），那我们就如此行吧！

我们如何才能知道我们已经得到了有关上帝的品格或任何其他教义真理呢？这就是研究圣经的系统方法重要之处。

你们寻求我，若专心寻求我，就必寻见。（耶 29:13）

我们恰好得到了能帮助我们解决明显矛盾的方法。这个方法的价值不应被夸大——这是得到真理的关键，通过把经文放到其合适的语境中，而非把经文单独提出来。

## 预言之灵缩写并支持的米勒耳原则

那些从事宣扬第三位天使信息的人正在用米勒耳先辈所用的计划来查考圣经。在名为《预言和先知年表概览》的小册子里，米勒耳先辈提出了以下简明易懂的学习和解释圣经的重要规则：**1. 圣经中的每一个字都必与圣经的主题有一定的关系；2. 经上的话，都是必要的，只要刻苦学习，就能明白。3. 凡经上所启示的，没有一样会向那凭信心不疑惑求问的人隐瞒。4. 要理解教义，就把与你想知道的主题有关的所有经文放在一起，然后让每一个字都发挥一定的影响；如果你能归纳成一个不矛盾的理论，你就不会有错；5. 必须用圣经来解释圣经，因为它是它自己的规则。如果我依赖教师向我解释，而他也是猜测它的意思，或者出于他的宗派信条而希望这样解释，或者被认为是智慧的，那么他的猜测、欲望、信**

条或智慧，而不是圣经，就成了我的规则。”以上是这些规则的一部分；在学习圣经的过程中，我们都应该注意这些原则。（《评论与通讯》1884年12月25日）

欲了解米勒耳原则全文，请参见以下文件：Miller's Rules of Bible Interpretation (<https://maranathamedia.com/download/view/millers-rules-of-bible-intepretation>)。在我们研究怀爱伦著作时，也可以使用这些原则：

“证言本身就提供了解释信息的钥匙，正如以经解经一样。许多人将诚恳地阅读指责错误的信息，从而明白当怎样行才能得救。”（《信息选粹》卷一，第42页）

有些人只有在怀爱伦明确说明时，才同意使用上帝允许的观点。怀爱伦确实给了我们提示，正如我们将看到的，但我们必须铭记，在怀爱伦得到启示之前，我们的先锋们也曾不得不自己研究圣经主题。我们也必须亲自把零散的部分拼凑在一起，而非在解释圣经时单单依靠怀爱伦所得到的启示。

欲深入了解米勒耳原则及其应用，请参见但以理·伯恩哈特（Daniel Bernhardt）著的《你如何解读？》。可在 [fatheroflove.info](http://fatheroflove.info) 里获取这本书。

我们研究的目的在于把圣经和预言之灵中的明确陈述提出来，用以协调把暴力、死亡和毁灭直接归在上帝身上的内容。

## 死亡的起源

撒但是杀戮、毁灭和死亡的创始者。他是毁灭者。上帝是医治者、恢复者和生命的赐予者。

你们是出于你们的父魔鬼，你们父的私欲你们偏要行。他从起初是杀人的……（约 8:44）

上帝是为我们施行诸般救恩的上帝；人能脱离死亡是在乎主耶和华。（诗 68:20）

“我们都是必死的，如同水泼在地上，不能收回。上帝并不夺取人的性命，乃设法使逃亡的人不至成为赶出回不来的。”（撒下 14:14）

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祂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来 2:14）

上帝并不创造死亡，生灵之死并不使祂快乐。上帝创造万物。万物均得延续生存。经祂所创造的万物全都是又善又美的。他们没有致命的毒药。不，死亡并不统治这个世界。所罗门智训 1:13,14

在以赛亚的时代，人类的属灵悟性因误解上帝而昏昧。撒但久已设法使人看创造主为罪恶、痛苦和死亡的创始者。那些受撒但如此迷惑的人，就想象上帝是苛刻而冷酷的。他们以为祂常在监视人类，以便斥责他们并定他们的罪，而且只要有一点合法的藉口，祂就不愿收纳或帮助罪人。那迷惑人的魔鬼曾把上帝所用以治理天庭的爱的律法，曲解为限制人类幸福的重轭，是他们所乐于摆脱的。他声称这律法的条例是人所无法顺从的，而且违背律法的刑罚乃是上帝所任意施降的。（《先知与君王》第 311 页，第 1 段）

撒但诡称上帝之爱的律法是自私的律法，并宣称我们顺从祂的律例是不可能的。我们始祖的堕落，以及一切祸害的后果，他都归咎于创造主。他引诱世人，使他们看上帝为罪恶，苦难和死亡的创始者。（《历代愿望》第 24 页，第 1 段）

**撒但是死亡的创始者。**基督在使撒但处在死亡的权下之后做了什么呢？基督在十字架上断气时说的最后一句话是：“成了”（约 19:30）！魔鬼看出自己已经恶贯满盈了。基督藉着死敲响了撒但的丧钟，将不能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信心与行为》第 73 页，第 1 段）

希律和邪恶的当局杀害了公义的主，但**基督从来没有杀任何人**，所以我们可以将对于自由良知的逼迫归诸于其根源撒但。（《得胜的基督》8 月 29 日）

倘若我们的天父不是死亡的始作俑者或创始者，那么相信祂会屈尊使用撒但的伎俩，这在逻辑上是前后矛盾的，因为撒但从起初就是杀人的。上帝的儿子完全彰显了祂的品格吗？若果如此，那么上面所说的耶稣从来没有杀过任何人的这句话也同样可以指祂的父，因为基督曾对腓力说，你——腓力——看见了祂，就是看见了父。在这本小册子后面，我们将从圣经和预言之灵中进一步了解这一点。

## 谁是灭命的天使？

天使与我们世界互动的方式，是义人永远都想知道的问题。在研究上帝的品格时，天使在执行审判时具体会做什么是最困难的问题之一。这需要研究一些词语，比如上帝如何“追讨”他们的罪孽，当天使“击打”时（有时是死亡，有时是逃跑，有时是叫醒）到底发生了什么，什么是在保护的“篱笆”上打开的“缺口”等等。我们只是收集了一些摘录，并作以简要说明，以供参考。

有无底坑的使者作它们的王，按着希伯来话，名叫亚巴顿，希利尼话，名叫亚玻伦。（启 9:11）[亚玻伦和亚巴顿的意思是“灭命的”或“毁灭者”]

也不要试探主（有古卷作：基督），象他们有人试探的，就被蛇所灭。[10]你们也不要发怨言，象他们有发怨言的，就被灭命的所灭。（林前 10:9-10）[“灭命的”一词的希腊文是毒蛇的意思]

疾病、痛苦和死亡是仇敌势力的活动。撒但是毁灭者，上帝是恢复者。（《健康勉言》第 168 页，第 2 段）

**亚拿尼亚和撒非喇：上帝追讨他们的罪，那灭命的除灭了他们。**

人心已败坏至极，以至法律要把责任推在人自己的头上。有些人不怕对同胞人类说谎话；但他们却领过教，同时上帝的约束之灵也感动他们，叫他们晓得向上帝说谎乃是一件可怕的事。亚拿尼亚和他的妻子撒非拉的情形，就是一个例子。既然把那事件从人手中提到上帝面前了，这样若他说假见证

的话，就不是对人，而是对那伟大的上帝了，祂是监察人心，知道一切真相实情的。我们的法律对于起假誓，列为重罪。上帝往往报应那起假誓的人，甚至当他口中还在发誓的时候，那灭命的天使就把他除灭了。这对于行恶的人，真是一个可怕的证明。（《教会证言》卷一，第 202 页，第 2 段）

撒但利用人作他的工具，引诱人犯罪，并使罪恶显出吸引力。他认真地训练这些工具，将罪恶改头换面，以便他能更顺利地毁灭人，并劫夺基督的荣耀。撒但乃是上帝与人类的大仇敌。他自己可借其工具而装作光明的天使。圣经上称他为灭命的，控告弟兄的，行诡计的，说谎的，叫人受苦的，及杀人的。撒但有许多的雇员，但他最成功的，就是在他能利用那自称为基督徒的人去作他恶魔之工的时候。（《教会证言》卷五，第 137 页，第 4 段）

## 谁杀了埃及的长子？

这是另一个上帝说祂要施行审判的例子——毁灭来到，人若愿意让上帝保护他们，祂就必施行保护。

（12）因为那夜我要巡行埃及地，把埃及地一切头生的，无论是人是牲畜，都击杀了，又要败坏埃及一切的神。我是耶和华……（23）因为耶和华要巡行击杀埃及人，祂看见血在门楣上和左右的门框上，就必越过那门，不容灭命的进你们的房屋，击杀你们。（出 12:12, 23）

就在埃及的长子被杀之前，主指示以色列人要把儿女聚集在自己家中与父母在一起，且要在门楣和两边门框上洒下血，以便灭命的天使经过那地时，会认出这样做了标志的房子是跟从基督之人的居所，就越过他们去。（《彼得对父母们的劝勉》第 29 页，第 3 段）

今日我们若想救自己的儿女脱离那恶者的毁灭性权势，就要把我们的儿女聚集在我们身边。基督与撒但之间的斗争必愈

演愈烈，直到这世界的历史结束。我们要对基督的血有信心，才能安全地经过就在我们前面的危险时期。（《彼得对父母们的劝勉》第 29 页，第 4 段）

耶稣敲门；你会给祂开门吗？难道祂要被迫在门楣上，也就是祂用血洗净一切罪恶之处，写下把你交给灭命天使的判决吗？“**他与他的偶像连在了一起。**”守卫天使说，“**任他去吧。**”（《怀氏书信》7，第 30a 号，1892 年，第 29 段）

上述描述清楚地阐明了上帝允许的概念。在圣经的同一章中，上帝被说成是直接对击打埃及人负责（出 12:2），然后在第 23 节中，我们看到祂允许那灭命的去击打所有未得到祂宝血遮盖的人。

这里有另一个例子表明当上帝撤回祂的保护时，圣经认为是祂的手在做这事。

撒但回答耶和华说：“约伯敬畏上帝，岂是无故呢？**你岂不是四面圈上篱笆围护他和他的家，并他一切所有的吗？**他手所做的都蒙你赐福；他的家产也在地上增多。**你且伸手毁他一切所有的；他必当面弃掉你。**”

耶和华对撒但说：“**凡他所有的都在你手中；只是不可伸手加害于他。**”于是撒但从耶和华面前退去。（伯 1:9-12）

撒但视罪人为他的臣民；他要根据自己的标准在他们身上施行审判；他认为他的审判要比上帝的好。稍后我们会讲到这一点。

善天使呢？他们的工作是什么？

天使来到地上，不是为了谴责和毁灭，统治和管辖，而是作为天军统帅慈悲的使者，帮助人去寻找拯救失落的羊。天使奉命在敬畏爱戴上帝的人周围安营。（《高举主基督》7 月 12 日）

天使从天庭被差下来，不是要毁灭，而是要看顾保护陷入危险的生灵，拯救失丧的，把迷失的羊带回羊圈里来，基督宣



称：“我来不是要定人的罪，而是要拯救。”（《论天使》第 20 页，第 2 段）

## 上帝容忍暴力与战争吗？

耶稣被接上升的日子将到，就定意向耶路撒冷去，便打发使者在他前头走。他们到了撒玛利亚的一个村庄，要为他预备。那里的人不接待他，因他面向耶路撒冷去。他的门徒雅各、约翰看见了，就说：“主啊，你要我们吩咐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他们，象以利亚所做的吗？”耶稣转身责备两个门徒，说：“你们的心如何，你们并不知道。人子来不是要灭人的性命，是要救人的性命。”说着就往别的村庄去了。（路 9:51-56）

耶稣的回答至关重要。祂在说，当人类认为让灾难降临在人身上是上帝的作为时，那是撒但的精神。

又有兵丁问他（施洗约翰）说：“我们当做什么呢？”约翰说：“不要以强暴待人，也不要讹诈人，自己有钱粮就当知足。”（路 3:14）

耶稣对他说：“收刀入鞘吧！凡动刀的，必死在刀下。”（太 26:52）

倘若上帝容忍暴力，那么祂为何拒绝大卫建造圣殿呢？

只是上帝对我说：“你不可为我的名建造殿宇；因你是战士，流了人的血。”（代上 28:3）

## 希伯来人要靠战争夺取迦南地吗？

我要打发黄蜂飞在你前面，把希未人、迦南人、赫人撵出去。（出 23:28）

我打发黄蜂飞在你们前面，将亚摩利人的二王从你们面前撵出，并不是用你的刀，也不是用你的弓。（书 24:12）

摩西杀死那埃及人，实在是操之过急了。他以为以色列民必定明白：上帝的特别安排已使他兴起拯救他们。但是上帝没有计划照摩西所想的用战争，却要用祂自己的大能，来拯救以色列民，使这荣耀全然归与祂。（《属灵的恩赐》卷三，第 186 页，第 1 段）

他们因违犯律法，竟到了如此盲目的地步。耶和華从来没有吩咐他们“上去争战。”祂的旨意不是要他们用战争，乃是藉着严格遵从祂的命令去得那地。（《先祖与先知》第 392 页，第 3 段）

## 上帝使用武力吗？

上帝若赋予我们接受或拒绝祂的自由，不强迫我们敬拜祂，那么祂会在历史的任何时间点上用武力去毁灭恶人吗？

世界由于误解上帝而成了黑暗。为求凄惨的阴影变为光明，世人得以归回上帝，撒但欺骗的权势必须予以击破。但这不是强权所能作到的。施用强权是与上帝政体的原则相反的。祂只要出于爱心的事奉，而爱心却不是由命而来，也不能用强权或力而得的。只有爱心能引动爱心。（《历代愿望》第 22 页，第 1 段）

这在祂原不费吹灰之力，可是祂没有这样作。祂没有打算用武力来制胜反叛的势力。强权只存在于撒但的政权之下。这不是耶和華所用的方法。祂的威权是以良善、怜悯和慈爱为本，所以祂的方法就是要表现这些品德。上帝的政权是以道德为基础的，其所发挥的力量必是信实和慈爱。（《历代愿望》第 759 页，第 1 段）

## 武力也包括暴力

撒但对抗上帝政权的表现，和他为同伙所作的辩护，是在不断地对上帝发出指控。这些埋怨和控诉是毫无根据的。但上帝容忍撒但推行他的理论。祂要处置撒但和他的党羽易如反掌。但倘若祂这样做，就会为如今充斥世上的强迫原则表现的暴力行为开了一个先例。上帝的原则不是这样的。所有的强制性权力都来自撒但的政权。上帝不会采取这种做法。祂一点不会鼓励任何人把自己抬到上帝的位置来压制别人，折磨他人的精神或肉体。这种原则完全是撒但所发明的。（《评论与通讯》1897年9月7日，第7段）

武力是一切假宗教的最后手段。（《时兆》1897年5月6日，第16段）

我们应当小心遵守基督藉着祂的生活和教导所赐下的每一个教训。祂并不毁灭人，而是改善凡祂所接触到的人。（《信息选粹》卷一，第118页）

## 撒但是如何被赶出天庭的？通过实际的武力？

以下有两个非常有趣的例子，这两节经文让我们看到了所发生事情的不同视角。

在天上就有了争战。米迦勒同他的使者与龙争战，龙也同它的使者去争战，并没有得胜，天上再没有它们的地方。大龙就是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是迷惑普天下的。它被摔在地上，它的使者也一同被摔下去。（启 12:7-9）

天上又现出异象来：有一条大红龙，七头十角；七头上戴着七个冠冕。它的尾巴拖拉着天上星辰的三分之一，摔在地上。龙就站在那将要生产的妇人面前，等她生产之后，要吞吃她的孩子。（启 12:3-4）

又有不守本位、离开自己住处的天使，主用锁链把他们永远拘留在黑暗里，等候大日的审判。（犹 1:6）

启示录十二章三至四节解释了启示录十二章七至九节的内容。墮落的天使是被龙的尾巴赶出去的。尾巴代表所说的谎言。

长老和尊贵人就是头，以谎言教人的先知就是尾。(赛 9:15)  
撒但通过所讲述的谎言而使天使离开了其本位。

从前在旷野的试探中，人类的命运曾一度陷入危机。那时，得胜的乃是基督。如今撒但来要作最后可怕的挣扎。他曾在基督三年的服务时期中，为这一次的斗争作准备。在撒但，这一次的斗争关系重大，假若这一次失败了，他掌权的希望既告断绝，世上的国终必成了基督的国。**他自己则必被推翻并被赶出去。**但如果他能胜过基督，世界就要成为撒但的国，人类也必永远处在他的权势之下了。同时，这次斗争的关键也已摆在基督面前，祂的心就因怕与上帝隔绝而充满恐惧。撒但告诉祂，祂如果成了罪恶世界的保人，这种隔绝将是永久的。祂将与撒但的国同列，而永不再与上帝为一了。(《历代愿望》第 686 页，第 5 段)

此处的暗示向我们讲述了撒但最初离开天庭的方式。如果撒但是像我们所相信的那样被暴力驱逐的，那么为什么上帝还允许他进入天庭的议会，直至他的品格在十字架上被完全显露出来呢？根据这段话，这里没有提到在驱逐他的过程中使用了暴力。他的思想在天使心中被推翻了，因此，他们拒绝见他。

## 上帝的审判

上述经文和预言之灵的陈述表明，死亡并非来自上帝，祂没有使用任何形式的强迫或武力——良心或致命的武力。这意味着上帝不使用撒但的策略，包括杀戮。这使我们得出一个合乎逻辑的结论：上帝是非暴力的。但审判和毁灭恶人呢？难道上帝不审判，定罪，毁灭吗？那么，旧约中经常提到的上帝的怒气、报应和忿怒呢？

耶和華已将自己显明了，祂已施行审判；**恶人被自己手所做的缠住了**（或译：祂叫恶人被自己手所做的累住了）。

（细拉）（诗 9:16）

你自己的恶必惩治你；你背道的事必责备你。由此可知可见，你离弃耶和华——你的上帝，不存敬畏我的心，乃为恶事，为苦事。这是主——万军之耶和華说的。（耶 2:19）

完全人的义必指引他的路；但恶人必因自己的恶跌倒。（箴 11:5）

我——耶和华是鉴察人心、试验人肺腑的，**要照各人所行的和他作事的结果报应他。**（耶 17:10）

我蒙指示看见，在不久的将来，这些已蒙上帝警告和责备并赐予大光却不愿改正自己作风并跟随那光的人，会失去上天的保护，不再蒙保守摆脱撒但残忍的势力；主肯定会任凭他们去随从自己的判断和出于他们自己智慧的决策；他们就会完全被撇下去偏行己路，上帝的保护会从他们身上撤回，他们会没有庇护，不能免遭撒但的攻击；任何有限的判断和预见都毫无力量设想上帝藉着祂的天使在人所行的道路上、在人自己的家里、在他们的吃喝上对他们的照顾。无论他们在哪里，祂的眼都看顾着他们。他们蒙保守脱离了上千次危险，都是他们看不见的。撒但虽然布下了网罗，然而耶和华不断行事，要救祂的百姓脱离那些网罗。（《文稿汇编》14，第2页，第3段）

然而对于那些对上帝的良善和仁慈没有感觉，那些拒绝祂满有怜悯的警告，抵制祂要达到圣经要求的最高标准的劝勉，亵慢施恩的圣灵（来 10:29）的人，主会撤回祂保护的能力。我蒙指示看见撒但若是能够，就会纠缠然后毁灭他所试探的人。上帝会长久忍耐，但祂的宽容有一个限度，有一条界限标明祂的怜悯和祂的公义。（《文稿汇编》14，第2页，第4段）

我蒙指示看到，上帝的刑罚（英文是“审判”）并不是直接从主而来，降在他们身上，而是这样的：他们把自己置于上帝的保护之外。祂警告人，纠正人，责备人，并指出唯一安全的道路；然后，如果那些一直蒙上帝特别眷顾的人偏行己路，不依赖上帝的灵，在再三的警告之后，他们若

是依然选择自己的道路，那么祂就不会授权天使们去阻止撒但对他们坚决的攻击。（《文稿汇编》14，第3页，第1段）

## 祂的报应、忿怒和烈怒

所以我将恼恨倒在他们身上，用烈怒的火灭了他们，**照他们所行的报应在他们头上**。这是主耶和華说的。（结 22:31）

地啊，当听！我必使灾祸临到这百姓，就是他们意念所结的果子；因为他们不听从我的言语，至于我的训诲（或译：律法），他们也厌弃了。（耶 6:19）

倘若上帝要显明祂的忿怒，彰显祂的权能，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罗 9:22）

祂使（松开）猛烈的怒气和忿怒、恼恨、苦难成了一群降灾的使者，临到他们。（诗 78:49）

## 上帝忿怒的例子：谁选了以色列的第一任国王？

在这个故事中，我们看到了上帝想要与祂百姓想要之间的复杂关系。

撒母耳不喜悦他们说“立一个王治理我们”，他就祷告耶和華。耶和華对撒母耳说：“百姓向你的一切话，你只管依从；因为他们不是厌弃你，乃是厌弃我，不要我作他们的王。……故此你要依从他们的话，只是当警戒他们，告诉他们将来那王怎样管辖他们。”

百姓竟不肯听撒母耳的话，说：“不然！我们定要一个王治理我们，使我们像列国一样，有王治理我们，统领我们，为我们争战。”撒母耳听见百姓这一切话，就将这话陈明在耶和華面前。耶和華对撒母耳说：“你只管依从他们的话，为他们立王。”撒母耳对以色列人说：“你们各归各城去吧！”（撒 8:6-7, 9, 19-22）

撒母耳对众民说：“你们看耶和华所拣选的人，众民中有可比他的吗？”众民就大声欢呼说：“愿王万岁！”（撒上 10:24）

你们见亚扪人的王拿辖来攻击你们，就对我说：“我们定需要一个王治理我们。”其实耶和华——你们的上帝是你们的王。（撒上 12:12）

现在，你们所求所选的王在这里。看哪，耶和华已经为你们立王了。（撒上 12:13）

众民对撒母耳说：“求你为仆人们祷告耶和华——你的上帝，免得我们死亡，因为我们求立王的事正是罪上加罪了。”（撒上 12:19）

以色列啊，你与我反对，就是反对帮助你的，自取败坏。你曾求我说：给我立王和首领。现在你的王在哪里呢？治理你的在哪里呢？让他在你所有的城中拯救你吧！我在怒气中将王赐你，又在烈怒中将王废去。（何 13:9-11）

耶稣在解释上帝为何赐下有关离婚的律法时，也表达了这个复杂的想法：“摩西因为你们的心硬，所以许你们休妻，但起初并不是这样。”（太 19:8）我们称这个原则为调解，《帮助参孙》这本小册子中进一步探讨了这个问题，请在 [Maranathamedia.com](http://Maranathamedia.com) 网站获取此书。

## 上帝的撤回对人来说乃是灾难

我们唯一的安全乃全赖乎我们站在上帝一边。我们若给仇敌留地步，就不可能有任何安全可言，因为我们若在仇敌一方，我们就必与耶和华允许撒但制造的降在人和兽身上的灾难一同灭亡。在约翰斯敦及其附近城镇中所发生的可怕灾难应该引起恐惧战兢，但我担心此种印象很快就会消失。（《怀氏书信》54, 1889 年第 22 号）

惟有上帝能保护祂所造的万物，并荫庇他们脱离毁坏者的势力。但基督教界已经表示轻蔑耶和华的律法，所以主必要照



着自己所说的话去行。祂要从地上收回祂的福惠，并从那些背叛祂律法而又教导并强迫别人如此行的人身上撤回祂的保护。撒但必要统治一切不受上帝特别护卫的人。他要向某些人赏恩，使他们兴旺，以便推进他的计划；但他也要使另一班人遭遇患难，同时叫他们相信，那使他们受苦的乃是上帝。（《善恶之争》第 589 页，第 2 段）

犹太人已经为自己铸成镣铐，并为自己盛满了忿怒之杯。这个国家所遭遇的毁灭，以及此后在困苦流离中所受的一切祸患，都不过是他们亲手所撒之种的收获而已。先知说：“以色列啊……你自取败坏；”“……你是因自己的罪孽跌倒了”（何 13:9;14:1）。他们所受的灾难，往往被人看为是上帝所直接判决的刑罚。那个大骗子正在利用人的这种看法来掩饰他自己的工作。犹太人因为顽固地拒绝了上帝的慈爱与恩典，上帝就撤回祂保护的手，撒但便可任意管理他们了。在耶路撒冷遭毁灭的巨灾浩劫中，撒但在那些服从他管理之人身上所施用的毒辣手段，可见一斑。（《善恶之争》第 35 页，第 2 段）

上帝的灵若是一直被罪人拒绝，最后只好从他身上收回；此后这人就再没有能力控制自己心中的邪情恶欲，也没有保障使自己可以脱离撒但的凶恶与仇恨了。对于一切轻忽上帝恩典的邀请，并抗拒上帝慈悲恳劝的人，耶路撒冷的毁灭乃是一个可畏而严肃的警告。再没有什么能比这个警告更确切地说明上帝对于罪恶的憎恨，和有罪的人所必受的刑罚了。（《善恶之争》第 36 页，第 2 段）

但何时人越过了上帝忍耐的限度，祂就要把约束的能力收回。上帝并不以执行审判者的姿态看待罪人；祂只是让那些拒绝祂恩典的人自食其果。（《善恶之争》第 36 页，第 2 段）

因此，正确地理解上帝的烈怒、忿怒和报应就是：上帝并不阻止我们得到自己选择的后果。尽管上帝非常愿意保护我们脱离撒但，但我们若主动转离上帝，祂会尊重我们的选择，让我们得到此种行动的结果。

在上面几段摘录中，我们读到了上帝撤回祂的保护。这是否意味着上帝停止施慈爱了呢？

## 上帝慈爱的尽头

祂终日恩待人，借给人；祂的后裔也蒙福！（诗 37:26）

因为耶和華本为善。祂的慈爱存到永远；祂的信实直到万代。  
（诗 100:5）

你们要赞美耶和華！要称谢耶和華，因祂本为善；祂的慈爱永远长存！（诗 106:1）

最后一节经文几乎一字不差地在四篇不同的诗篇中重复出现了八次，而诗篇 136 篇的每一节又都是以“祂的慈爱永远长存”结束的。希伯来语中的“永远”一词是 *olam*，意思是“超越消失点”，也就是说看不到终点。

上帝长期容忍祂子民的叛逆和背道。即使祂的怜悯被人藐视，祂的爱被人讥消侮辱，祂仍然容忍人，直到用尽引导他们悔改的最后办法。**但是祂的忍耐是有限度的。那些顽梗悖逆到底的人，祂就不再保守他们。上帝不会再保护他们免受撒但的魔掌。**他们会因犯罪而错过他们的蒙恩日子。（《评论与通讯》1901年9月17日，第7段）

上帝要与列国算账。没有一只麻雀掉在地上不被祂注意。那些亏待自己弟兄的人说，上帝怎能知道呢？总有一天他会被召唤去面对长期拖延的报应。在这个时代，人们不是一般地对上帝蔑视。人们已经到了傲慢和不服从的地步，**这表明他们即将恶贯满盈。许多人差不多已经越过了仁慈的界限。上帝很快就会证明祂确实是活的神。祂要对天使说：“不要再干预撒但作恶了。让他在悖逆之子身上施展恶毒。因为他们罪孽的杯满了。他们的恶行愈演愈烈，不法之事日增。我将不再干涉，阻止毁灭者做他的工作。”**（《评论与通讯》1901年9月17日，第8段）

这个时候即将临到我们。上帝的灵正在从地上撤回。当仁慈的天使收起翅膀离开时，撒但就会做他一直想做的坏事。狂风与暴雨，战争与流血，都是他所喜爱的，他就这样进行收割了。人要全然被他迷惑，甚至说这些灾祸是七日的第一日被亵渎的缘故。从大众教会的讲坛上，会听到这样的说法：世界正在受到惩罚，因为星期日没有得到应有的尊重。人们不需要很大的想象力就会相信这一点。他们受仇敌的诱导，因而得出了完全错误的结论。（《评论与通讯》1901年9月17日，第9段）

以上经文教导我们，上帝的慈爱永远长存，然而，上述预言之灵中的引文和以下经文却似乎表明上帝的恩慈是有限度的：

歌篾又怀孕生了一个女儿，耶和华对何西阿说：“给她起名叫罗·路哈玛（就是不蒙怜悯的意思）；因为我必不再怜悯以色列家，决不赦免他们。（何 1:6）

看哪，我差遣使者在你前面，在路上保护你，领你到我所预备的地方去。他是奉我名来的；你们要在他面前谨慎，听从他的话，不可惹（或作：违背）他，因为他必不赦免你们的过犯。（出 23:20, 21）

圣经和预言之灵自相矛盾吗？上帝怜悯的尽头，不过是祂不情愿地、痛苦地把我们交在仇敌手中。为什么？因为祂不会违背我们的自由意志。但是我们会想：如果祂真地爱我们，为何不终止这痛苦呢？哦，我们对正在进行的无形战争和我们的自欺了解得多么少啊！

他们在一切苦难中，祂也同受苦难；并且祂面前的使者拯救他们；祂以慈爱和怜悯救赎他们；在古时的日子常保抱他们，怀搆他们。（赛 63:9）

## 律法是上帝品格的副本

没有爱心的，就不认识上帝，因为上帝就是爱。（约一 4:8）

爱是不加害与人的，所以爱就完全了律法。（罗 13:10）

我羡慕你的训词；求你使我在你的公义上生活！（诗 119:40）

愿我的舌头歌唱你的话，因你一切的命令尽都公义。（诗 119:172）

上帝就是爱，祂的爱完全了祂的律法。上帝是公义的，祂的律例或命令也是公义的。因此，律法是爱，并被祂成全了，因为律法反映了祂。

他们再三讲述两条大原则：律法是上帝完全美德的写真，不爱律法的人也不会爱福音；**因为律法和福音同是反照上帝真品德的镜子**。这一种危险必使人陷入另一个危险，就是看轻罪的邪恶、罪的程度和罪的污浊。遵守诫命的正当义务，与违背诫命的不法罪恶是成正比例的。……（《善恶之争》第 465 页，第 2 段）

**律法只是上帝品德的副本**。要从你们天父的身上，看到那作为祂政权基础之原则的完全表现。（《黎明的灵修》2 月 14 日）

世人在弃绝上帝律法的时候，并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上帝的律法是祂品德的写真，是祂国度原则的具体表现**。那拒绝接受这些原则的人，就是把自己置身于祂赐福的通道之外。

（《基督比喻实训》第 305 页，第 3 段）

那些把上帝的律法作为祂品格的写真来呈现的人，将把他们的教导与和主题有关的教导融合在一起，呈现圣父与圣子的爱。当这一切都完成了，邪恶的影子就会从人们的心中消失，而基督慈爱的光明，照亮我们的悟性，将揭示上帝的品格，为无限怜悯之主。罪人将看见基督能够并且愿意洗净一切罪。他们不会在上帝的忿怒中，而是在祂爱的阳光中见到上帝。祂的爱将被视为超越所有人类的爱，是无与伦比的。（《评论与通讯》1891 年 2 月 10 日，第 1 段）

第六条诫命说不可杀人（出 20:3）。如果律法反映了祂的品格，那么上帝杀人吗？祂若杀人，祂是不是就违背了律法或祂的品格呢？祂能这么做吗？

因我——耶和華是不改變的，所以你們雅各之子沒有滅亡。  
(瑪 3:6)

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 13:8)

## 基督降世的使命

我們中很少有人深入思考過這個問題，包括我自己，直到最近幾年。為什麼？因為我們對祂使命的理解都集中在了救贖計劃上；我們認為基督教在這一點上一定是正確的。若仔細研讀以下經文，相信你就會看到一幅完全不同的畫面。

**我在地上已經榮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父啊，現在求你使我同你享榮耀，就是未有世界以先，我同你所有的榮耀。你從世上賜給我的人，我已將你的名顯明與他們。他們本是你的，你將他們賜給我，他們也遵守了你的道。(約 17:4-6)**

以上這段話是耶穌被捕並釘十字架之前說的。

腓力對祂說：“求主將父顯給我們看，我們就知足了。”耶穌對他說：“腓力，我與你們同在這樣長久，你還不認識我嗎？人看見了我，就是看見了父；你怎么說‘將父顯給我們看’呢？”(約 14:8-9)

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里返照，就變成主（耶穌基督）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 3:18)

上述經文沒有提到過基督的死滿足了被破壞之律法的要求，或是上帝公義的要求，或平息祂的烈怒。經文中說，這項工作在祂死之前已經完成了。因此，我們應該思考的問題就是：基督釘十字架前，具體完成了什麼？

基督高舉上帝的品格，將祂在地上的一切使命，都歸給他，使祂得著讚美，使人因上帝的啟示而歸正。**祂在地上服侍的**

全部目的就是通过显明上帝来使人归正。在基督里，上帝的恩典和完美展现在世人面前。祂在被钉之前的祷告中说：“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约 17: 4）。当上帝儿子使命的目标达到——将上帝展示给世人时，祂就宣告祂的工作已经完成，上帝的品格已经展现给世人。（《时兆》1890 年 1 月 20 日，第 9 段）

福音中所彰显的爱、尊荣和完美，是上帝的品格对人的启示。在基督的品格中所呈现的正义、良善和仁慈，将在那些接受福音特权之人的生活中重现。通过学习上帝的话语，我们将看到祂的本来面目，并且被祂的神圣完美所吸引，我们将变成祂的形象。我们需要明白，福音完全揭示了主的荣耀。它是一面镜子，向悔改的人显示上帝的品格。上帝的形象显现在祂儿子完美的品格中，这样我们就可以明白，按上帝的形象受造意味着什么；如果我们不断地仰望，让自己“荣上加荣”，我们将会如何。（《时兆》1909 年 2 月 24 日，第 3 段）

祂说上帝并不是一个狠心的法官，乃是一位温慈的父亲。祂又从自己身上反照上帝的形像。祂的话对于受到创伤的心灵有良药的功能。祂的言语和善行，都在打破古老遗传和人为律例的压力，而将上帝无穷丰满的爱表现出来。（《历代愿望》第 204 页，第 4 段）

## 耶稣完全彰显了祂父的品格

基督的生活所显示的品格就是这样。这是上帝的品德。上帝怜爱的川流是从天父心中发源，在基督身上彰显出来，并涌向普世人类。慈悲怜悯的救主耶稣乃是“上帝在肉身显现”（提前 3:16）。（《喜乐的泉源》第 12 页，第 2 段）

上帝要求祂的儿女达到完全。祂的律法是祂自己品格的副本，也是一切品格的标准。这无限的标准已以明白无误的方式向众人呈现，使人知道上帝的国度是由什么样的人组成的。基督在地上的生活乃是上帝律法的完美表现。当自称为上帝儿

女的人在品格上变成基督的样式时，他们必顺从上帝的诫命。  
(《基督比喻实训》第 315 页，第 1 段)

**人类对于上帝所需要知道或所能知道的一切，都在祂儿子的生活和品格中彰显出来了。**“从来没有人看见上帝，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祂表明出来”(约 1:18)。基督既取了人性，就降世要与人类合一，同时要向有罪的人类显示我们的天父。祂凡事与祂的弟兄相同。祂成了肉身，正如我们一样。祂也饥饿、口渴、疲乏；也靠食物存活，因睡眠得养息。祂虽与人同命，却是上帝无可指摘的儿子。祂在地上做客旅，做寄居的——在世界上，却不属世界；与现今世上的男女一样受试探，遭考验，只是祂的一生没有犯过罪。祂满有温慈，怜悯，同情，时常顾念别人，表现出上帝的品格，时刻为上帝和人类服务。(《教会证言》卷八，第 286 页)

**上帝的全部品格在祂的圣子身上显现出来。**天国的全部前景都在人藉着无限上帝之子的接纳中显现出来。人类回归上帝和天国的道路没有障碍。救主的爱是无比深厚；如果上帝对人这种爱的表现不能吸引他们来亲近祂，那就没有什么别的办法了。(《时兆》1889 年 12 月 30 日，第 6 段)

**在基督里，上帝看见了自己形象的反映。上帝在肉身显现，因为祂的品格与基督完全一致。**上帝这样显在肉体上，在天上的万军看来，是一件希奇的事，“是历世历代所隐藏的奥秘”(西 1: 26)(《时兆》1897 年 4 月 15 日，第 10 段)

何为基督降世使命的目的？

基督来到世界的目的就是要启示天父。(《时兆》1895 年 4 月 11 日，第 2 段)

基督降世乃是要表明上帝的公义不包括强权、暴力或杀戮。

基督从来没有杀任何人。(《得胜的基督》8 月 29 日)

好撒玛利亚人的行为代表基督降世的使命。救主来为要彰显上帝的品格，表显祂对人的爱。祂的所作所为就是天父在所

有紧急情况下所要做的。基督向我们显明了人的爱所永远无法比拟的爱。祂为拯救那些与祂为敌的人而死；祂为杀害祂的凶手祈祷。当我们遍体鳞伤、奄奄一息时，祂怜悯我们。祂没有从另一边过去，离开我们，让我们无助、绝望地灭亡。祂没有留在那让祂备受乐意听祂命令之天军尊敬的神圣而幸福的家中。祂看见了我们的迫切需要；祂接手了我们的案子，与人利益与共。祂成了“多受痛苦，常经忧患……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祂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祂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的那位。（《家庭布道士》，1897年10月1日，第7段）

欲深入研究，请参见 [maranathamedia.com](http://maranathamedia.com) 网站中《基督降世的使命》这本小册子。

## 理解赎罪：上帝或祂的律法要求耶稣必须死，才能赦免我们吗？

人们常说，耶稣需要以死来满足上帝或祂律法的要求。圣经和预言之灵支持这种说法吗？你会发现，圣经中没有提到过“合法的”（legal）一词，预言之灵也没有提到过合法的宗教要受到谴责的说法。只有犹太经济的一方面被说成是合法的。

祭物和礼物，你不喜悦；你已经开通我的耳朵。燔祭和赎罪祭非你所要。（诗 40:6）

我喜爱良善（或译：怜悯），不喜爱祭祀；喜爱认识上帝，胜于燔祭。（何 6:6）

因为我将你们列祖从埃及地领出来的那日，燔祭平安祭的事我并没有提说，也没有吩咐他们。我只吩咐他们这一件事说：“你们当听从我的话，我就作你们的上帝，你们也作我的子民。你们行我所吩咐的一切道，就可以得福。”（耶 7:22-23）



耶稣听见，就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经上说：‘我喜爱怜恤，不喜爱祭祀。’这句话的意思，你们且去揣摩。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太 9:12-13）

你本不喜爱祭物，若喜爱，我就献上；燔祭，你也不喜悦。上帝所要的祭就是忧伤的灵；上帝啊，忧伤痛悔的心，你必不轻看。（诗 51:16-17）

上述经文指出了—个与我们大多数人理解大相径庭的事实。我们毫不犹豫地假设上帝想要、也需要祭物，包括耶稣基督最终的牺牲。现在，来看看我们能在预言之灵中找到什么。

浪子在年幼无知的时候，总以为父亲是严厉苛刻的。现在他对父亲的看法完全变了。那些受撒但欺骗的人，也以为上帝是严厉刻薄的，不住地窥视他们，要责罚他们，定他们的罪，只要有不帮助罪人的合法借口，祂就不接纳他们。律法在他们看来，是对人类自由的限制，是他们所乐于摆脱的重担。但是人的眼睛如果因基督的爱而开启，就会看见上帝是满有怜悯的。祂并不像一个暴虐残忍的君王，却像一个渴望怀抱悔改浪子的父亲。罪人可以和诗人同说：“父亲怎样怜恤他的儿女，耶和華也怎样怜恤敬畏祂的人”（诗 103:13）。（《基督比喻实训》第 204 页，第 2 段）

比喻中并没有讥讽和指责浪子过去的罪行。浪子感到自己的过去已蒙赦免，不再纪念，永远涂抹了。同样，上帝也对罪人说：“我涂抹了你的过犯，像厚云消散，我涂抹了你的罪恶，如薄云灭没”（赛 44:22）。“我要赦免他们的罪孽，不再纪念他们的罪恶”（耶 31:34）。“恶人当离弃自己的道路；不义的人当除掉自己的意念，归向耶和華；耶和華就必怜恤他；当归向我们的上帝，因为上帝必广行赦免”（赛 55:7）。“耶和華说，当那日子、那时候，虽寻以色列的罪孽，一无所有；虽寻犹大的罪恶，也无所见”（耶 50:20）。（《基督比喻实训》第 204 页，第 3 段）

上帝的儿子以人性来遮蔽祂的神性，祂来到这个世界上，没有招摇，也没有炫耀，使祂被世人所接受，不是因外在的吸引，而是因祂在言语和行为中所表现的属天品格。祂给人教训，叫人的心灵与上帝的律法进行比较，不是在律法的光里，乃是在公义日头的光中，使人因仰望而变成上帝的形像。

（《时兆》1894年11月5日，第2段）

在亚伯拉罕的话：“我儿！上帝必自己预备作燔祭的羊羔”（创 22:8），并在上帝预备祭牲代替以撒的事上，说明了没有人能为自己赎罪。异教献祭的制度，完全是上帝所不能悦纳的。没有一个作父亲的，能献上儿子或女儿为赎罪祭。惟有上帝的儿子能担当世人的罪愆。（《历代愿望》第469页，第2段）

违背律法导致了罪恶、忧伤与死亡。撒但宣称，他要向上帝所创造的世界以及天上的生灵证明，上帝的律法是不可能被遵守的。当亚当屈从仇敌的试探，从他崇高神圣的地位上坠落时，撒但及其天使便欢欣鼓舞。然而，从上帝的宝座发出了神秘的声音：“燔祭和赎罪祭是你不喜欢的。那时我说：上帝啊，我来了，为要照你的旨意行；我的事在经卷上已经记载了。我的上帝啊，我乐意照你的旨意行；你的律法在我心里。”当人类堕落时，基督就宣布了要做人的替代者和中保的目的。（《评论与通讯》1901年9月3日，第3段）

基督在地上服务期间，犹太的下层阶级认为，上帝需要用祭物来平息，这样他们的罪才能得蒙赦免。

耶稣来到圣殿，纵目四望，一览无遗。祂看见不公平的交易。祂看见穷人的苦恼——他们以为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而自己又无力购买祭物。祂看见圣殿的外院已成了经营可憎交易的场所。神圣的院宇竟变成了广大的市场。（《历代愿望》第157页，第2段）

你明白这段话的暗示了吗？穷人以为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我们若诚实的话，我们几乎都相信并宣传过这个想法。圣经本身是这样提说我们的罪得赦免的条件的：

按着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洁净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来 9:22）

我们应如何协调这节经文与上述预言之灵之间的矛盾呢？让我们来看另一段话，看看这段话是否能帮助我们协调圣经和预言之灵。

当基督吸引他们仰望祂的十字架，看看祂是如何为他们的罪被刺时，他们对上帝的圣诫就有了深刻的认识。他们生活中的罪恶，心灵中根深蒂固的罪孽，都暴露在他们面前。他们开始对基督的义有所领会，于是感叹说：“**为了救赎被罪所害的人，竟要作出这么重大的牺牲！**救主竟要付出如此的爱心，如此的受苦，如此的屈辱，才使我们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喜乐的泉源》第 27 页，第 1 段）

根据这段话，是什么要求上帝的儿子牺牲？是天父，还是罪？如果是“为了救赎被罪所害的”，那么，我们还敢说是心里没有罪的上帝要求的牺牲吗？是罪要求基督死在十字架上，而不是上帝或祂的律法。这样看来，是与上帝为仇的我们要求流血。在这点上，圣经和预言之灵是一致的。哈利路亚。其含义真令人难以置信！

## 从完全不同的角度来看赎罪

你们也许已经看见了基督的义，但还有真理需要看清，你们要视之为稀有的宝石。**你们会看见上帝的律法，以与你以往完全不同的角度向人解释。**因为你们会看见上帝的律法显明了一位慈爱公义的上帝。**耶稣基督的巨大牺牲所作的赎罪，会被你以完全不同的眼光看待。**（《时兆》1893 年 11 月 13 日，第 2 段）

有关这个主题的进一步研究，请参见《盘问十字架和邂逅十字架》和阿德里安·埃本斯的新书《赎罪》。

## 上帝审判或定罪吗？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英文此处有：不随从肉体，只随从灵）的就不定罪了。（罗 8:1）

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约 5:22）

你们是以外貌（原文是凭肉身）判断人，我（耶稣）却不判断人。（约 8:15）

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耶稣）不审判他。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48）弃绝我、不领受我话的人，

耶稣就直起腰来，对她说：“妇人，那些人在哪里呢？没有人定你的罪吗？”她说：“主啊，没有。”耶稣说：“我也不定你的罪。去吧，从此不要再犯罪了！”（约 8:10-11）

## 定罪的根源

因一人（亚当）犯罪就定罪，也不如恩赐，原来**审判是由一人（亚当）而定罪**，恩赐乃是由许多过犯而称义。……如此说来，**因一次的过犯（亚当），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会被称义得生命了。（罗 5:16, 18）

谁带来了定罪审判？倘若耶稣来不是为要定罪，乃是为要拯救（约 3:17），那么就一定是人定的罪。亚当在愤怒、绝望与背叛中吃了禁果，然后便责备并定每个人的罪，而非接受自己的错误——尤其是上帝的儿子，他说上帝的儿子应该为创造给自己拿来禁果的女人的罪而替他死。

保罗和巴拿巴放胆说：“上帝的道先讲给你们原是应当的；**只因你们弃绝这道，断定自己不配得永生**，我们就转向外邦人去。”（徒 13:46）

## 谁在最后的审判中宣布对恶人的审判？

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太 7:1-2）

因为那不怜悯人的，也要受无怜悯的审判；怜悯原是向审判夸胜。（雅 2:13）

他并没有拿刀，也没有拿任何兵器，但他冲上去，杀败了前来制伏他的群众；这是解释……[34]将来必有无数的群众聚集，正如你所看见的，要来与他争战，并战胜他……[37]我的儿子要斥责那些因恶行陷在暴风中之列国的恶行，[38]又要把他们的恶念，和他们将要受的痛苦，像火焰一样摆在他们面前；他要毁灭他们，不是借着武力，而是通过我所喜爱的律法。（《以斯德拉二书》13:28, 34, 37, 38）

为什么要摘录《次经》的内容？

然后我看到上帝的圣道是纯净无搀杂的，而且我们必须对自己接受圣道所宣扬之真理的方式负责。我看到它是一个铁锤，要打破刚硬的人心，是消灭渣滓的烈火，使人心可以纯净圣洁。我看到次经是隐藏的书卷，这些末后日子的智慧人会明白它。（《怀氏文稿》4, 1850 年第 13 段）

**撒但将被他自己的公正观所审判。**正是他辩解说每一个罪都应该受到惩罚。他说，要是上帝免除刑罚，就不是一位诚实或公正的上帝。撒但必遭受他说上帝应该实行的审判。（《文稿发布》十二，第 413 页，第 1 段）

宝座上的圣者在慢慢地翻动那总账簿的书页时，祂定睛看一下每一个人，祂的眼光就如烈火烧进他们的心灵，立刻在他们的脑海中清楚地显出生平的一言一行，好像火字描述在他们眼前。他们颤抖不已，脸色苍白。他们初来宝座之前时，显出冷淡不在意的样子，但现在却起了何等的改变啊！安全感消失了，被不可名状的恐怖代替了。个个惊骇无措，生怕自己要被发现是列在有亏欠的人之中。众目集中于那坐宝座

者的脸上；当祂严肃搜索的目光扫射过群众之时，人心便起了寒战；因为各人已默无一辞，自定己罪了。各个痛苦的心道出自己的罪恶，并且恐惧地看明自己因犯罪而把宝贵的永生福乐抛弃了。（《小册子》043. 3. 1）

我们受审判的时候，就是上帝受审判的时候。那时，上帝与祂所造之人之间的互动，都要升到宇宙面前。上帝在其政权中所表现出的品格，以及祂统治的始末，都将在那里呈现。每个人都要参与宣布审判，因为经上记着说：“万膝必向我跪拜，万口必向我承认”“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上帝。”**每个人都要宣告他自己的审判，并且在宣告自己的审判时，宣布上帝的公义和公正的品格。**（瓦格纳，《总会每日公报》1897年，第55页，第8段）

**当我们谴责或批评别人时，我们也宣布自己有罪；在审判他们的时候，我们违犯了上帝的律法。**我们对待别人的方式显示了我们自己的品格。一个挑剔、自负的人，在评判别人时，表明他自己缺乏基督的恩典。他们被仇敌蒙蔽了双眼，看不到自己品格上的缺陷，才敢批评和谴责。他们自己缺乏宽容和爱的精神，导致他们把原子说成世界。留意别人缺点的人，随时准备指控和谴责，他所做的工作，与撒但反叛以来所做的是一样的。他与弟兄的控告者联系在一起。（《时兆》1892年3月21日，第5段）

根据以上陈述，论断乃是审判的一种形式，通过如此行，我们就定了自己的罪（罗 2:1）。这怎么可能呢？我们的第二本性乃是彼此论断——家人、朋友、同事、政府。这不像上帝的品格。正如我们所看到的，祂不这样做。事实上，祂对我们从未有过半点恶意（耶 29:11）。在最后的审判中，我们审判自己。上帝和祂儿子不会说一句话。此类暗示还有很多。欲详尽研究这个主题，请参见《按你所判》一书。

### **何为上帝的审判？如何了解公义与慈爱之间的关系？**

祂的慈爱与公义是彼此对立的吗？我们是否已经屈服于一种虚假的公义？

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们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们的道路。天怎样高过地，照样，我的道路高过你们的道路；我的意念高过你们的意念。（赛 55:8-9）

公义和公平是你宝座的根基；慈爱和诚实行在你前面。（诗 89:14）

“万军之耶和華曾对你们的列祖如此说：‘要按至理判断，各人以慈爱怜悯弟兄。不可欺压寡妇、孤儿、寄居的，和贫穷人。谁都不可心里谋害弟兄。’”（亚 7:9-10）

我们若认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约一 1:9）

上述经文给了我们不同的理解。他们表明了公义与慈爱之间值得关注的关系。他们并非彼此对立，真实的公义乃是为要施慈爱。

押沙龙常常早晨起来，站在城门的道旁，凡有争讼要去求王判断的，押沙龙就叫他过来，问他说：“你是哪一城的人？”回答说：“仆人是以色列某支派的人。”押沙龙对他说：“你的事有情有理，无奈王没有委人听你伸诉。”押沙龙又说：“恨不得我作国中的士师！凡有争讼求审判的到我这里来，我必秉公判断。”若有人近前来要拜押沙龙，押沙龙就伸手拉住他，与他亲嘴。以色列人中，凡去见王求判断的，押沙龙都是如此待他们。这样，押沙龙暗中得了以色列人的心。（撒下 15:2-6）

押沙龙想在百姓心中灌输对他父亲大卫施行公义之能力的质疑，并篡夺他的权威，提出他自己对公义和审判的看法。在此过程中，他偷走了百姓的心。这听起来是不是很熟悉？这能否给我们一扇窗，让我们了解天上的那场大斗争与背叛呢？撒但试图在天使心中灌输什么？

撒但的推诿之计，使他发明了一套公义和怜悯相抵触的理论。他（撒但）自称是奉上帝的命令和权威行事，自己的决定是正确的，纯洁无瑕疵的。他就是这样站在审判席上，宣称自

己的主张是绝不会错的。他那没有仁慈的公正，虚假的公平，为上帝所憎恶。（《得胜的基督》1月5日）

在大斗争开始的时候，撒但曾宣称上帝的律法是不可能遵守的，公义与怜悯是互相矛盾的。如果违背了律法，罪人就不能得蒙赦免。撒但竭力主张，每一样罪都必须受刑罚。如果上帝豁免罪的刑罚，祂就不是一位诚实公义的上帝了。当世人违背上帝的律法并藐视祂的旨意时，撒但就不胜雀跃。他声称，这就证明律法是不可能遵守的，人是不能得赦免的。因为他自己在叛逆之后曾被赶出天庭，所以他主张，人类必须永远与上帝的恩德隔绝。他极力强调，如果上帝还向罪人施怜悯，祂就不是公义的上帝。（《历代愿望》第761页，第4段）

作为担任圣职的一位，他表现出了一种压倒一切的对公正的渴望，但这与上帝的爱、同情和怜悯是完全相反的。（《评论与通讯》1897年9月7日，第4段）

基督来世界的使命表明，人类正站在被激怒之公义的危险之下，处于永久毁灭的边缘，无助又无知。耶稣来帮助我们，带着解救的完全保证。天父做了什么？——“上帝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3:16）。（《时兆》1894年2月5日，第5段）

基督来到世间，要给人类树立一个榜样，表明人性若与神性联合，可以达到何等完全的地步。基督所表现出来的慈悲、同情与仁爱，向世人展示了伟大的一个新的方面。祂向人作了关于上帝的新解释。作为人类的元首，祂将上帝政权的科学教授给人，藉此显明怜悯与公义和好之义。怜悯与公义和好并不涉及与罪妥协，或忽略公义的任何要求；而是藉着使怜悯与公义的神圣属性各安其位，能够在惩罚不知悔改的罪人时施行怜悯而不破坏其仁慈或丧失其同情的性质，且在饶恕悔改的罪人时施行公义而不违背其正直。（《评论与通讯》1891年12月22日，第11段）



在十字架之前，撒但成功地使公义和怜悯在天使心中彼此对立起来。他对公义的看法是，每一种罪都必须受到惩罚，这种看法乃是上帝所憎恶的。这种假冒的司法体系如今已深深植入我们的脑海，并在我们的法律体系、家庭和学校以及消费的所有媒体中不断地得以强化。

因为那不怜悯人的，也要受无怜悯的审判；怜悯原是向审判夸胜。（雅 2:13）

## 镜子原则

在这本小册子的一开始，我们就提出我们的世界观会影响我们对圣经的理解，并且主要发生在潜意识层面上。我们根据自己对公义、审判、爱、怜悯和律法的观念来解读上帝的品格。上帝之所以允许我们这样做，是希望我们直面自己破坏性的想法与祂儿子品格之间的对比，这样我们就能看到自己的错误，请求饶恕并悔改。我们的罪被暴露出来，正如一面镜子向我们显示了我们所看不到的自己一样，我们也能从上帝儿子的生活中看到上帝的品格。

对这个问题，圣经和预言之灵是怎么说的？耶稣是如何解决百姓，包括祂门徒的误解的？

你这论断人的，无论你是谁，也无可推诿。你在什么事上论断人，就在什么事上定自己的罪；因你这论断人的，自己所行却和别人一样。（罗 2:1）

保罗说，我们因人的某个特定行为而论断或定人罪的行为，证明我们所行和别人一样。

因为听道而不行道的，就像人对着镜子看自己本来的面目，看见，走后，随即忘了他的相貌如何。惟有详细察看那全备、使人自由之律法的，并且时常如此，这人既不是听了就忘，乃是实在行出来，就在他所行的事上必然得福。（雅 1:23-25）

慈爱的人，你以慈爱待他；完全的人，你以完全待他。清洁的人，你以清洁待他；乖僻的人，你以弯曲待他。（诗 18:25-26）

上帝以弯曲对待乖僻人吗？上帝的慈爱永远长存：

因我——耶和华是不改变的，所以你们雅各之子没有灭亡。  
（玛 3:6）

祂的行为和品格被那些乖僻的人视为乖僻。他们想象祂的行为背后有不好的意图，便误解了圣经，把人的罪投射到上帝身上。上帝迁就人是为了叫人提升，人却常指责祂不义。上帝用我们能理解的人类语言对我们说话，但由于我们理解的局限性，这些语言并不能完美地描述祂的旨意与方式。有罪的人，没有耐心地去理解圣经所说的上帝是嫉妒（忌邪）和报复的意思，而是迅速地宣称这样的形容词和行为看起来不那么神圣！然而，人就是这样。因此，当上帝允许这些话出现在圣经里时，我们就需要用米勒耳的原则来理解祂的意思。

你口任说恶言；你舌编造诡诈。你坐着毁谤你的兄弟，谗毁你亲母的儿子。你行了这些事，我还闭口不言，你想我恰和你一样；其实我要责备你，将这些事摆在你眼前。（诗 50:19-21）

基督在自己的生活中就给出了一个如何以明显的冷漠和种族主义对待迦南女人的例子。

有一个迦南妇人，从那地方出来，喊着说：“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我女儿被鬼附得甚苦。”

耶稣却一言不答。门徒进前来，求祂说：“这妇人在我们后头喊叫，请打发她走吧。”

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

那妇人来拜祂，说：“主啊，帮助我！”

祂回答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

妇人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耶稣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从那时候，她女儿就好了。（太 15:22-28）

祂把门徒带到这一带地方来，正是为此。祂要他们看到邻近以色列的城市乡村中所存在愚昧无知的状况。那曾有种种机会明白真理的以色列民，却不知道周围人群的需要，也不出力帮助在黑暗里的生灵。犹太人的骄傲所造成的隔墙，竟使耶稣的门徒也不对异邦人表示同情。但这种种族的歧视，是必须予以消除的。（《历代愿望》第 400 页，第 1 段）

基督没有立刻应允妇人的要求。祂照犹太人的习惯来对待这被轻视之民族的妇人。耶稣要门徒先从祂对待妇人的态度上，看出犹太人在同样情形之下所有冷酷无情的作风，再从祂以后应允妇人的请求上，体会到耶稣要他们对这种苦恼的人所应表示的仁慈。（《历代愿望》第 400 页，第 2 段）

耶稣利用周围人先入为主的观念来教训人的另一个例子是财主和拉撒路的比喻。

又有一个讨饭的，名叫拉撒路，浑身生疮，被人放在财主门口，要得财主桌子上掉下来的零碎充饥，并且狗来舔他的疮。

后来那讨饭的死了，被天使带去放在亚伯拉罕的怀里。财主也死了，并且埋葬了。他在阴间受痛苦，举目远远地望见亚伯拉罕，又望见拉撒路在他怀里，就喊着说：“我祖亚伯拉罕哪，可怜我吧！打发拉撒路来，用指头尖蘸点水，凉凉我的舌头；因为在这火焰里，极其痛苦。”

亚伯拉罕说：“儿啊，你该回想你生前享过福，拉撒路也受过苦；如今他在这里得安慰，你倒受痛苦。不但这样，并且在你我之间，有深渊限定，以致人要从这边过到你们那边是不能的；要从那边过到我们这边也是不能的。”

财主说：“我祖啊！既是这样，求你打发拉撒路到我父家去；因为我还有五个弟兄，他可以对他们作见证，免得他们也来到这痛苦的地方。”（路 16:20-28）

在这个比喻中，基督根据人们自己的见解来教训他们。在听基督讲道的人中，许多人相信从人死后到复活的这段时间里是有知觉的。救主知道他们的看法，就利用他们的先入之见来设计祂的比喻，以说明重要的真理。祂把一面镜子放在听众面前，使他们可以看出自己与上帝的关系。祂利用流行的观念来传达祂要向众人强调的观点：人的价值不在于财产的多少，因为他的一切都是主借给他的。人若滥用这些恩赐，就会落到比最贫苦却爱上帝并信靠祂的人更低的地步。（《基督比喻实训》第 263 页，第 2 段）

以上是耶稣为了传达重要的真理而反映人们（包括祂自己的门徒）错误观念的几个例子。

因此，在阅读上帝的圣言时，祂并没有消除我们误解的所有机会。先知和门徒们写了圣经经卷，但他们也有自己的个性。他们不同的教育水平和经历塑造了他们的理解。对于圣经的译者来说也是如此。

圣经的作者必须用人的语言来表达他们的观念。圣经是由人所写的。这些作者都受到了圣灵的感动。但由于人对语言理解的不充分，或是由于人性的刚愎，蓄意回避真理，许多人就按自己的意愿来阅读和理解圣经。其实问题并不出在圣经上。意见相反的政治家，对圣经中的律法提出争论，在引用这些律法的时候，持相反的观点。（《信息选粹》卷一，第 19 页，第 3 段）

唯有志趣相同的人才能相互爱慕。如果你的生命没有接受克己之爱的原则，也就是上帝品德的原则，你就无法认识祂。人心被撒但所欺骗，视上帝为残忍的神。他们把那属于人类，也就是属于撒但本身的自私性格，归在慈爱的创造主身上。祂说：“你想我恰和你一样”（诗 50:21）。祂的美意被误解为专横报复的表现。对于祂丰盛恩典的宝库——圣经，也是如

此。其中高达穹苍之永恒真理的荣耀未能被人所识别。对于广大人类来说，基督自己“像根出于干地，”“无美貌”使他们“羡慕祂”（赛 53:2）。当耶稣在人间，作为上帝在肉身的显现时，文士和法利赛人对祂说：“祢是撒玛利亚人，并且是鬼附着的”（约 8:48）。甚至连门徒也被心中的自私所蒙蔽，很难理解这位来向他们彰显天父慈爱的主。因此耶稣在人间不得不独自行走。祂只有在天上才得到充分的理解。（《福山宝训》第 25 页，第 2 段）

**贪恋罪恶的心用自己的特性遮掩了上帝。这种观念增强了罪恶的势力。人既图一己之快，就视上帝与他们一样，专求自己的荣耀，祂的要求也是为专讨自己的欢心，根据人顺从或背逆自己的私意来决定他们的提拔或贬低。下层阶级的人觉得这位至高的神与压迫他们的人没有什么区别，只是权力更大而已。各种宗教都是根据这种观念形成的。每一种宗教都是强求的体制。敬拜的人试图用礼物和仪式来取悦神明，求得神明实现他们的意愿。（《教育论》第 75 页，第 2 段）**

## 上帝取了法官的特质

祂会放弃自己曾为之作出重大牺牲的子民吗？祂曾为他们牺牲了自己的独生子，就是祂本体的真像。上帝曾让自己的儿子为我们的过犯被交出去。祂以法官的严厉对待那位承担罪孽之主（或译为：祂亲自向那位承担罪孽之主表现出了法官的特质），向祂剥夺了慈父的爱意。（《给传道人的证言》第 245 页，第 2 段）

上帝能不做我们的父吗？我以为祂是不改变的？祂允许自己被看作是一个法官，而非慈父，这样就显得祂与以往不同了。祂为什么要这样做？这是为我们好，因为罪使我们认为慈父没有能力行使审判和公义。如果父亲的爱是温柔的，我们往往不会跟随他，或者不把他当回事，这样我们就不会感到罪恶极其可憎了。

这里的最后一段引文显示了以色列历史上有条件的迁就的过程。上帝的子民若忠心，历史就会截然不同。

如果人类遵守了上帝的律法，就是亚当堕落之后上帝所赐给他的，也是挪亚所保存，亚伯拉罕所遵守的律法，他们就不需要割礼的条例了。如果亚伯拉罕的子孙一直遵守了以割礼为记号的约，他们就不至于被引诱陷入拜偶像的罪中，也没在埃及过奴役生活的必要了；他们就必从心里遵守上帝的律法，上帝也就不必在西奈山颁布律法，或把它刻在石版上了。如果百姓实行了十条诫命的原则，也就不需要把附加的指示赐给摩西了。（《先祖与先知》第 364 页，第 2 段）

## 我们的先锋论上帝品格的著作

我们的先辈证实过这个问题吗？还是我们偏离了真理的根基？我们对上帝品格的认识是否走得太远了？先驱们的著作中是否有任何陈述来证实我们的发现并使我们可以此为根基呢？

### 乔治·法菲尔德（George Fifielld）

这是一个我们很多人可能都不熟悉的名字。他对上帝品格的观点主要见于两处：他在 1897 年全球总会大会上发表的系列布道讲道稿，以及他于 1897 年写的一本书《上帝就是爱》。

因此，上帝的每一属性都是爱的属性。爱包含天父的一切。祂的律法只是慈父的律法，旨在增进祂儿女的幸福。律法不是武断的。上帝并不是坐在高高的宝座上对人类说：“顺我者昌，逆我者亡。”上帝不杀人。祂是生命的泉源。（《总会每日公报》1897 年 2 月 19 日，第 90 页，第 1 段）

“赎罪”这个词的意思是“合一”。罪带来了痛苦，而痛苦又带来了对上帝品格的误解。这样，人不是爱上帝，而是恨上帝；人恨独一的父，也恨他们的弟兄。因此，人不再是一家人，一位天父，而是人与上帝、与彼此隔绝，并因仇恨和自私而分离。故此，必须要赎罪。

赎罪唯有通过上帝表露出的爱才能实现，尽管有罪恶与悲伤，人们的心仍会被其温柔的爱所感动；他们既从撒但的迷惑中得拯救，就得以看见他们是如何完全并可怕地误解了上帝，以致忽视了祂恩典的灵。这样，他们就可以像归家的弟兄一样被引领，在喜乐的合一中回到天父家中。

赎罪并不是要平息上帝的忿怒，让人敢到祂面前来，乃是要显出祂的爱，使人愿意到祂面前来。不是基督使上帝与世人好，乃是上帝在基督里使世人与祂和好。——上帝就是爱。（1897年）

欲获取有关上帝品格的更多信息，请参见乔治·法菲尔德著的《上帝就是爱》。

## 琼斯（A.T. Jones）

在降服自我中，唯一可以运用的就是爱。

我们通过自卫，利用武力来自我保护；武力就会遇到武力，意味着只有战争。

在自我牺牲中，在降服自我中，借着爱，以爱制暴，意味着只有和平。

因此，自我保护意味着唯有战争，而自我牺牲只意味着和平。

但战争意味着只有死亡：那么，自我保护就只意味着战争与死亡。而自我牺牲，则只意味着和平与生命。（《美国守望》，1897年3月4日，第129页，第6-10段）

罪恶与公义，本性与恩典，是直接对立的元素。它们占据着截然不同的领域。本性、自我保护、自卫、武力、战争和死亡，只占据罪恶的领域。恩典、自我牺牲、降服自我、爱、和平和生命，只有在公义的领域里才有。（《美国守望》，1897年3月4日，第129页，第13段）

罪恶的领域就是撒但的领域。恩典的领域就是上帝的领域。（《美国守望》，1897年3月4日，第129页，第14段）

## 瓦格纳 (E.J. Waggoner)

挽回祭或祭物的概念固然是有忿怒要去平息。但需要特别注意的是：需要祭物的不是上帝，而是我们。祂提供了这祭物。上帝的愤怒必须得到平息，这样我们才能得蒙赦免，这种想法在圣经中找不到根据。如果有人上帝对人如此愤怒，以至若没有人提供某种东西来平息祂的愤怒，祂就不会赦免他们，并且祂因此亲自把这礼物献给自己，以此来平息自己的愤怒，这些论调极其荒谬的……（《英国现代真理》，1894年8月30日，第549页，第8段）

“然而，”有人会说：“你讲的和好都是人这方面的；我们常被教导的则是基督的死使上帝与我们和好；基督死乃是为满足上帝的公义，使祂的怒气止息。”但是我们要按照圣经去理解和好的问题；尽管圣经有多处论到了人与上帝和好的必要性，却从未暗示过上帝要与人和好。此种暗示乃是对上帝品格的严肃指控。基督教中此种上帝的忿怒必须靠祭物来平息的理念来自教皇，而这理念又是从异教引入的。（《英国现代真理》，1893年9月21日，第386页，第7段）

让我们来思考一下基督的死是满足忿怒的公义所必需的这一说法。基督的死是满足上帝的爱所必需的。“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上帝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罗 5:8）“上帝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我们。”罪人的死就可以满足上帝的公义。但上帝的爱无法承受之。因此，我们可以借祂的恩典，借着基督耶稣里的救赎，而白白地称义。借着相信祂的血，上帝的义——也就是祂的生命——就归在我们身上了，因此，祂是义的，也称信耶稣的人为义。（罗 3:21-26）这篇文章的下一版说明了基督为何必须死，以使人得救的原因。（《英国现代真理》，1893年9月21日，第387页，第2段）

就在这里，有人想起了希伯来书 9:22：“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这就使人认为上帝在赦免人之前终究还是需要一个祭物的。人们很难把此种源自异教，通过教皇而来的遗传



从思想中除去，即上帝因人犯罪而十分气愤，以至于若不看见流血，祂就无法息怒，但如果只是需要某人被杀的话，谁的血也就无所谓了；并且由于基督的生命比所有人的生命都更有价值，因此，上帝接纳祂来代替他们。这么说虽然很残忍，但这是唯一能够真实呈现这种情况的方式。异教对上帝的概念是残忍的，既羞辱上帝，又使人沮丧；然而，人们竟允许此种异教观念披上许多圣经经文。想想那些真正爱主的人，竟给了祂的仇敌亵渎祂的机会，真是令人何等伤心啊！（《英国现代真理》，1893年9月21日，第387页，第8段）

## 结论

在读过我们所展示的内容之后，你还能自信地说，上帝用洪水毁灭了所有人，包括所有的动物，从天上降下火来摧毁了所多玛和蛾摩拉吗？那么，赎罪呢？上帝的律法和祂的公义都没有要求罪人死。没有需要平息的愤怒。我祈祷我们可以看到，在所给出的证据中有许多明确的陈述，向我们展示了一幅与所教导我们的截然不同的画面。

我们乃是建立在拥有1888年信息的灵的先辈的基础之上。正如怀爱伦、琼斯、瓦格纳和乔治·法菲尔德的著作所证明的那样，我们相信是上帝带领祂的百姓找到了这些证据以及对这个方向的详细阐述。正是通过对米勒耳原则的严谨应用，我们才走到了这一步。

上帝比我们想象的要好得多，而我们比自己所意识到的要恶得多。唯有人的荣耀归于尘土，我们才能得着上帝的荣耀，以及祂的非暴力与不定罪的品格。愿这一点能吸引我们向天父承认我们的错误认识，祈求饶恕并悔改。

## 对上帝品格的简明陈述

“当圣经说上帝使人心刚硬，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给他们一个生发错误的心，以致让他们认为上帝行事不义时——也就是说祂在违背祂的品格行事——这决不意味着全能的上帝有一种有效的推动力。所有那些动词——使刚硬、使眼瞎、交给、使生发、欺骗等，都是一种普通的希伯来语说法，只是允许的意思，听起来虽是主动的，这种用法却是毫无争议的。（Thomas Pierce，卷五，1658年版，第23-24页，Jackson写的《上帝的美意》第401页引用了这段话）

这位圣经学者在设法解决这个困扰跟随上帝之人上千年的问题。是根据上帝使人心刚硬、使人生发错误的心、欺骗、杀戮、焚烧并用洪水淹没的品格吗？尤其是基于对耶稣生活的理解？

上帝的道路高过我们的道路。我们很难理解上帝如何与祂所造的世界与有罪的人类互动，而同时仍能尊重我们的自由意志与因果律法。

在这本小册子中，我们收集了总结研究上帝品格所有重要方面的引文。愿这本小册子能给你带来祝福，并对所有寻求真理、乐意追求的人大有帮助。